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04 月 0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 3 會議室

主席：古校長源光

記錄：梁昭君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

- 一、3 位副校長、各位系所主管以及各位行政單位主管大家午安！春假結束了，可能大家在春假間的情緒還未結束，我所瞭解的是全國大概是我們放了最長的假。從 3 月 30 日（一）至 4 月 2 日（四），因為大家都放假了，所以，我都會來學校上班。4 月 6 日（一），我也在學校內鎮守，今年大家都有一個美好的假期跟回憶！明年的春假要特別注意，不管是對老師、對同仁、或對同學而言，10 天假期有點長，春假期間天佑屏東大學，各項工作都非常順利，有些同仁在臉書上發表：「放太多天假了，不知道要做什麼。」。屏商校區進修部及產攜班很難補課，春假期間他們也都來上課，這是春假期間唯一有同學在的地方，這次春假後要好好檢討。
- 二、請同仁關心有幾件事，今早我們與永達技術學院、美和科技大學、屏東基督教醫院、恆春基督教醫院、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以及屏東內埔工業區等共組「屏東大學城社福產業聯盟」進行簽約儀式，各界貴賓蒞臨見證。有 2 件事請同仁注意，第一，關於學生宿舍，我們經常接到原屏教大家長在不同媒體或直接打電話來表達他們的關切，這是在改變制度時，都會碰到的問題，原屏教大的同學一直認為前校長有過口頭承諾，只要考進來就可住 4 年，目前看起來，合校後這個承諾因制度改變，比較難以達到，學校床位總計不到 4000 床，我們刻正努力幾項規劃，學務處也努力進行配套措施；包括對同學的說明會、網頁資訊的提供，與永達技術學院的簽約，希望可以在延修生的招收的部分，儘量轉介到永達技術學院的宿舍，這樣一學期可增加 2~3 百個床位給本地的同學，照顧本地同學的立場上，我們有不同的措施；第二，簽約合作名稱為「屏東大學城社福產業聯盟」，我們學校只要跟社會服務或是社工相關的系所，未來也會有不同的企業或是組織進駐，未來在此也會變成多元化的國際村，希望各位系所主管知悉，未來在此不僅有機會讓同學與其他國家學生交流外，也有一些產學合作的機會產生。
- 三、前總務長張桂鳳目前在屏東縣政府的城鄉發展處負責對屏東中小企業發展很重要的工作，屏東縣政府有一個 SBIR 的辦公室，今早張總務長特別帶了 SBIR 辦

公室主任曹博士來到校洽談，請陳副校長（代理研發長）及王學務長（出國，請陳芸楷主任轉知）傳達，屏東縣政府非常希望我們的老師都能申請 SBIR 的計畫，請研發處及學務處安排於這學期第 1 次的導師會議時間為每位老師做說明。

四、本（4）月 22 日美國休士頓大學校長及師長將來訪跟本校教育學院商談有關教育合作事宜，目前國際事務處刻正安排參訪行程，請教育學院相關系所及張院長跟國際事務處聯繫，假設美國休士頓的大學能夠跟我們建立不錯的學術合作關係，未來我們的老師及學生也能到美國休士頓的大學。

五、我們在捷克的姐妹校上次來訪洽談跟本校音樂系合作事宜，今年也提供了 2 個歐盟的獎學金，希望本校學生申請。孫國際長今早帶來一個消息，除了我們 2 個音樂系學生過去之外，他們也有 2 個音樂系學生過來，學校有多一些的國際交流，不僅對我們老師在未來教學上或研究上，有很好的 connection 外，也讓我們同學在畢業之前，有很多的機會跟國外的學生交流。

六、謝謝國際事務處今年 promote 很多學生申請學海（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學海築夢）計畫，國際事務處今年的推動，相當不錯！因 5 月才會公布申請的結果，也希望在座的各位主管能對這 3 個計畫做相當的瞭解，也請國際事務處將相關訊息讓我們系所主管瞭解，也請系所主管未來鼓勵同學透過這 3 個計畫，申請不同的期程到國外交流，其補助的經費，也算相當的不錯。

七、謝謝陳副校長在前不久主持研發處會議時，鼓勵老師提產學合作計畫，利用校內經費支持 start up project，今年總計約 21 人提出申請，老師最好能儘量往外爭取產學合作的機會與資源，如果爭取不到，校內會有一些 start up 的籌碼，開始做一些成果出來，未來有更多的機會，再與外面合作。

貳、上次會議紀錄有無異議？無異議，列入備查。

參、第 6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執行情形如下：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新大學校歌、校訓。	1、校訓由通識中心提案處理。 2、請各單位製作簡介內容，11 月 3 日前提供英文簡介資料。 3、新大學校歌、	秘書室 通識中心 視藝系 劉副校長室 人文社會學院 音樂系	秘書室：宣傳影片：Power point 撥放檔案已在製作中。行銷影片 DVD 正在籌劃中。 英文簡介：近期將邀請各一級單位秘書研商英文簡介相關事宜。 校歌：有關校歌部分，現正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校簡介、院特色簡介、DVD、powerpoint 自動播放檔等，請秘書室公關組與劉副校長主導編輯工作，請視覺藝術學系及文化創意產業學系協助設計美工的部分。 4、請伍院長及音樂學系陳主任與系上溝通，看能不能為學校創作一首校歌。		請音樂學系專兼任教師參與譜曲工作中。 通識中心：已於 3 月 16 日召集相關師長再次研議本校「校訓、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草案，後續提送主管會報、行政會議以廣徵更多意見認同。 視藝系： 劉副校長室：遵照辦理。 人文社會學院：配合辦理。 音樂系：	
2	中、英文網頁建置。	1、請各單位就各單位英語網頁先做一個 translation。 2、原則上還是請各單位依秘書室提供的內容範例，自行先完成各自的中英文網頁，必要時再尋求校內支援，各系也可彼此互相尋求支援，若不行再尋求外部支援。 3、請各單位於 104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資料繳	秘書室	秘書室： 一、已繳交單位的潤稿進度說明： 1、已潤飾完畢，且已經檔案回傳原單位：分別於 2/25、3/8 回覆原單位承辦人員 E-mail 信箱，尚未收到之單位請致電予秘書室聯絡(分機 10213)。請各單位自行上傳英文網頁資料，並請於上傳完畢後利用附件檔案回覆貴單位正確英文網站網址，待未來學校英文網站使用。 2/25 回覆單位：總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實習就業輔導處、主計室、體育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交。		圖書館、計算機與網路中心、教學資源中心、諮商中心、客家研究中心、語言中心、商管學院、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含碩士班)、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含碩士班)、休閒事業經營學系(含碩士班)、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含碩士班)、教育學系(含碩士班)、人文社會學院、社會發展學系(含碩士班)、應用日語學系、應用數學系(含碩士班)、應用物理系(含碩士班)、體育學系(含碩士班)、生態休閒教育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先進薄膜製程學士學位學程、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程、通識教育中心(博雅教育組、共同教育組)、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組、輔導組、實習組) 3/8 回覆單位：不動產經營學系(含碩士班)、企業管理學系(含碩士班)、國際貿易學系(含碩士班)、資訊管理學系(含碩士班)、財務金融學系(含碩士班)、會計學系、電腦與通訊學系、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資訊科學系(含碩士班) 2、待第二階段再送英語系潤稿： 1/28 後才收到之各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位英文網頁稿件，擬待與尚未繳交之單位收齊後再統一送英語系潤稿。 單位：校長室、副校長室、秘書室、人事室、學務處(課指組未完成)、進修推廣處、體育室、教育行政研究所(含博碩士班)、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數位學習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多媒體動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中國語文學系(含碩士班)、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二、自行完成英文網站的單位：請於上傳完畢後回覆貴單位正確英文網站網址，待未來學校英文網站連結使用。單位：教務處、特殊教育中心、資訊學院、教育學院、幼兒教育學系(含碩士班)、特殊教育學系(含碩士班)、音樂學系(含碩士班)、文化創意產業學系(含碩士班)、應用英語學系(含碩士班)、英語學系(含碩士班)、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含數理教育碩士班)、應用化學系(含碩士班)、教育視導與評鑑碩士學位學程、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三、尚未完成的單位：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位：(3/23 電洽進度結果彙整)視覺藝術學系(含碩士班)(預計學術交流週完成)、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預計 3/31 完成)	
3	校網手機 app 版。	1.導師會議當天有拜託計網中心，未來手機的 app 版，關於學校資訊，不用一層層去點網路方式，就可以即時觀看，再請計網中心思考如何去做。 2.請計網中心就兩校行政系統及校務系統整合的部分於下次會議時多加著墨。	計網中心	計網中心： 1. 校園 app 目前已組成開發小組，將朝向連結校園與活動資訊，提供首頁訊息、租屋資訊、學聯卡優惠、公車資訊、常用聯絡電話等等，預計 5 月中旬完成測試，5 月底前完成上線。 2. 校務行政系統功能方面以現行民生校區系統為主，資料整合預計 8 月底完成，104 學年第一學期開課選課預計會統一進行，屏商校區學籍資料 3 月會轉入正式資料庫，到時屏商校區學生學籍的異動需平行處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	本校的游泳池及體適能館營運成本。	1、本校的游泳池及體適能館成本部分含維護管理費約 209 萬，人事費約 140 萬 2、是不是打聽一下中正游泳池、寶清游泳池、屏東市立游泳池等，營運成本是否這麼高？	體育室 主計室 劉副校長室	體育室：依指示辦理。劉副校長已在協調開會時間以進一步研議。 主計室：配合辦理。 劉副校長室：遵照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3、請主計室跟劉副校長與體育室研議一下。			
5	屏商校區照明設備及停車場安全監護系統規劃。	1、請總務處將屏商校區的照明設備做通盤的檢討 2、有些老師反映夜間停車場照明稍暗，是否要增加安全監護系統？請總務處一併做規劃。	總務處	總務處 ： 營繕組-目前已完成屏商校區校門入口圓形水池周邊照明汰換，將持續檢討改善校區照明設施。 事務組-協調校安中心規劃各校區停車場是否增加安全監護系統，另案簽辦。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6	屏商校區夜間球場的照明設備。	請體育室對於球場夜間照明的管制比照民生、林森校區，這會牽涉到夜間上課的系所，特別是商管學院的 4 個系，晚上上課會受到球場運動同學干擾的部分，也請體育室對球場的管理要配合教學。	體育室	體育室 ：屏商校區球場照明為可定時開關設備；目前開放照明時間是 18：00 時至 21：00 時(與民生、林森校區相同)，這段時間學生可自行開、關照明使用，但至 21：00 時設備會自動關閉照明；球場會出現無人使用燈還亮著情形，應是時間未至 21：00 時，學生提早離開又未隨手關閉照明，將再加強宣導「最後離開者隨手關燈」習慣。而球場運動同學噪音干擾晚上上課的部分，已立告示牌提醒。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7	進修在職專班招生報名資格限制具小學教師資格者，是否研議拿掉？	提醒各系所主管注意，有進修在職專班的部分，裡面可能資格限制比較多的，譬如：必須要有小學教師資格才能來報名的，是否研議拿掉？讓我們的生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 ：已於 03/27 招生會議中提出改善建議。因教育部對於碩士班修改之相關案件有總量管制(每校每年限 3 案)，進推處會與綜合業務組協調，在職碩士班更改招生報名資格一案，會 1 年 1 案，逐年向教育部提出。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源來源多一些，是不是再跟進修推廣處研商，明年度是否把它拿掉，若教育部也同意我們拿掉，對於招生生源的廣度，會比較大一點。			
8	根據教育部統一合視導的指標，招生會議公布放榜、錄取人數等，需經各系招生委員會認可的程序。	請教務長利用教務會議，召集系所主管說明。	教務處	教務處：已轉知各系配合。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9	財物保管方式及財產建置系統。	2 校區財物的保管方式及財產的建置系統，這是一個大工程，請總務處趕快制訂一份 SOP，未來使用人或保管人的機制如何建立？可能也要做一些講解。	總務處	總務處： 1.2 校財管資料已融合完畢，目前正進行核對及整併人員暨單位代碼，現已完成約 45%，預定於 3 月底完成整併。 2.本組已草擬「國立屏東大學財物移動暨保管責任歸屬處理原則(草案)」1 份，將於第 7 次行政會議提案討論。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0	校園易積水區域的清理。	校園有幾個比較容易積水的地方；包括民生校區的停車場、屏商校區靠近女宿的地區，請總務處同仁協助清理溝渠內的樹葉，尤其是圖資大樓旁邊的水溝的樹葉。	總務處	總務處：事務組-已依指示加強各校區水溝及建築物屋頂之環境清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1	電子公文系統問題。	公文系統要求廠商一週內完成改	計網中心 總務處	計網中心：已於 104 年 2 月 10 日配合文書組將公文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進，請計網中心與總務處文書組隨時注意改善情形。		系統伺服器由屏商校區主機房搬遷至民生校區主機房。於 104 年 3 月 3 日出席公文系統速度協調會議，公文系統維護廠商並同意配合調校資料庫、提供速度評估報告、並升級公文系統程式為 Server 封裝版本以提升速度，目前廠商已調校公文系統資料庫。 總務處：已於 104 年 3 月 3 日由劉副校長召開本校提升電子公文系統速度協調會，會議決議如下： 1.請先從資料庫、INDEX 調教與系統中小 bug 修正等部分，於一個星期內進行局部改善。 2.公文系統封裝改為 Server 版封裝之升級改版，希望於 3 月底前完前，若無法於 3 月底前完成，請派員說明或提出具體方案與時程。 3.三校(屏東科技大學、高雄餐旅大學與本校)上傳、存檔速度之評估報告，請於 3 月底前提出。 4.文書組已將決議進行追蹤管考(詳見提升電子公文系統速度協調會第一次追蹤事項管考表附錄 1)，並已於 3 月 9 日完成決議 1 事項，決議 2 及決議 3 預計於 3 月底前完成。	
12	數位學習平台資料存取異常	1、技術的部分，請計網中心幫	教學資源中心	教學資源中心： 1.資料存取異常問題為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問題。	忙看一下，資訊學院資工系的同仁或是其他系對此系統熟悉者，也請支援一下， 2、教學資源中心這套系統的備援計畫，請簡主任提專案出來。 3、目前維修契約是與慈暉簽訂的，在危急時，也要請他們加派人力處理，並明定於契約中。 4、備援系統，請計網中心及資訊學院協助。	計網中心 資訊學院	碟陣列硬碟故障 2 顆，已更換硬碟並還原備份資料。 2.已擬定相關備援計畫，已訂於 4/7 與校長研議計畫事宜。。 3.因數位學習平台資料量龐大（14TB），更換硬碟後資料回寫及還原備份資料故須花費一段時間。 計網中心：此次問題主要是儲存設備同時壞掉 2 顆硬碟與備份資料也放於同一台設備，如果要建置 HA 架構環境，因經費問題可考量先購置另一台儲存設備做同步抄寫，避免主機毀損時資料無法救回，另建議進行系統災難演練，請相關廠商配合辦理。 資訊學院：遵照辦理	
13	學校關防借印問題。	學校關防目前是借印，希望今年畢業生的畢業證書上不是蓋借印的關防，請努力溝通一下。	總務處	總務處：依「印信製發啟用管理換發及廢舊印信繳銷辦法」規定，印信申請需檢附組織法規，本校組織規程迄今尚未報部核准，故無法提出印信申請。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4	師生實務增能計畫，業管及管考單位？	請劉副校長邀集實習就業輔導處、教學資源中心、研究發展處及 3 個學院（商管學院、資訊學院、人文社會學院）的院長協調。	劉副校長室 實習就業輔導處 教學資源中心 研究發展處 商管學院 資訊學院 人文社會	劉副校長室：遵照辦理。 實習就業輔導處：103 學年度師生實務增能計畫第 3 季各系執行已達自定目標。 教學資源中心：本中心為技職再造計畫統一聯繫窗口，各分項計畫業管單位仍屬各單位，本中心將定期邀請各單位召開管考會議，管控執行進度。 研究發展處：依會議決議辦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學院	理。 商管學院：本學院財金系與不動系已於 3 月申請第一階段的計畫。國貿系、商管系、與資管系已於去年執行了第 1 階段計畫，預計在 4 月提出第 2 階段的計畫申請。感謝教資中心的協助。 資訊學院：本學院資工系及電通系已於 104.3.2 完成繳交第一階段計畫之計畫申請書。 人文社會學院：配合辦理。	
15	105 年預算關於影印機、冷氣機、數位講桌、資料庫的編列，由各學院、學系編列，還是由統籌單位編列。	有關硬體設備部分，請與劉副校長討論，考量是以計畫型經費或個案處理。	劉副校長室 主計室 總務處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劉副校長室：遵照辦理。 主計室：除全校性資訊軟體及電腦設備由計網中心統一編列外，其餘設備請由需求單位提出編列。 總務處：配合辦理。 教育學院：目前本院各所系提出設備需求，若屬統籌控管設備，則送各統籌單位編列預算；若非屬統籌控管設備則提列本學院經費預算。 理學院：遵照辦理。 人文社會學院：配合辦理。 資訊學院：遵照辦理。 商管學院：已經知會各系提出軟硬體需求，並回覆相關單位。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6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海外教學實習機會的提供。	麻煩張院長跟葉校長（美國南加州瑞山中文學校）談一談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需要海外教學實習機會的提供。	教育學院	教育學院：本案已與美國瑞山中文學校葉敏芬校長商談，屆時有機會將會提供本校學生實習機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7	附小開設資優	附小開設資優資	教育學院	教育學院：	☐ 持續列管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資源班支援爭取。	源班，也請張院長協助向國教署吳署長爭取一些額外支援。		1.協助附小葉校長向國教署爭取相關補助。 2.經洽詢國教署，表示可補助開辦之設備費，及辦理資優資源班活動方案的鐘點費。但無法補助試辦的代理教師所需之人事費。	☒ 解除管制
18	廣州大學進行短期學習畢業班同學資格條件限制。	請國際事務處確認清楚，如果有限制，要有限制的理由。	國際事務	國際事務：已移除畢業班同學資格條件限制。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9	國際交流週行事曆的安排。	1、請人事室研究一下明年的行事曆，是否不要設定那麼長，需執行國際交流的學生，就以公假方式進行。 2、今年有爭議的部分（國際交流週補課）請林副校長主持，將牽涉到進修部上課的系，請林副校長邀集相關系主任、教務處、進修推廣處、商管學院一起研議一個比較好的方法。未來在國際交流週這部分的改進方式，再請人事室一起來討	人事室 教務處 林副校長室 進修推廣處 商管學院（相關學系意見由院彙整填覆）	人事室：有關學術交流週的持續與否，前於合校時已有考慮，並決議第一年仍予維持。按學術交流週期間係提供學校教師及行政同仁，藉此機會與其他學校或公務同仁，一個互訪或聯誼的機會，其性質如同過往的春假機制，尤其是本校與國外姐妹校互訪，亦是利用此時間實施，故而維持本學年度賡續辦理；又因行事曆是由教務處主政，明年度教務處如不予列入，維持正常上課，則不會產生學術交流週存在的問題，但因此項傳統存在多年，師生均已習慣，若逕予停辦，恐亦會產生雜音，國內各大學校院，亦多有維持此項傳統，但名稱各有不同，又經查明(104)年4月4日/5日為週一及週二，如實施交流日，則週三至週五，共有3天要採行補調課措施。本案建議於行政會議中討論，俾決定明年是否採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論。 3、陳庸主任提供在每次上課時前後多上 10 分鐘的經驗，請林副校長主持時，再將這樣的經驗把它引進來。		行?並請核示。 教務處:「校際學術交流日」活動迄今業已奉行 8 年，為符合教育部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23 條規定滿足教師授課 18 週之時數，每學年第二學期皆以安排第十九週之方式供師生補課，惟年曆更迭，今年無法排定第十九週之補課，須請教師自行擇日補課。 林副校長室:業於 3 月 11 日邀集相關學系主管進行協調並作成決議。 進修推廣處:國際交流週補課事宜，已經召開協調會妥善處理。 104 年 3 月 11 日已召開會議，會議決議如下： 一、進修推廣處班級若需配合學術交流週調補課者，除原先週一至週六上課時段的空堂可運用外，週六上午與週日白天時段亦可作為補課時間，補課班級請註明補課時間與地點。 二、班級補課有困難的課程，請維持原時段照表上課，3 月 30 日~4 月 2 日四天，請計網中心配合開放東校區電腦教室。 三、請各系及通識中心(博雅通識)協助通知授課老師有調(補)課者，請繳交調(補)課申請單。若擬照原時段上課的課程，亦請填報調(補)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課申請單，以便進修推廣處配合行政作業服務。軍訓、體育共選課程由進修推廣處調查統計。 商管學院 ：本院行流系產攜專班的課程安排很緊湊，若在國際交流周放假，則將找不出補課的時間，因此，決定照常上班上課。	
20	教職員證的優惠措施。	1、醫院的部分，請學務處衛保組瞭解。 2、其他有關人事室部分，再請人事室就兩校合校前簽約的部分進行瞭解。	學務處 人事室	學務處 ：學務處衛保組醫院部分教職員優惠措施各醫院不一致已公布於衛保組網站，請自行上網查詢。 人事室 ：俟本校服務證配達後，另請各相單位，函知與本校簽有合約或特約之單位。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1	學校 logo 公布。	請秘書室趕快公布。	秘書室	秘書室 ：於 3 月 5 日公佈於學校首頁(學校首頁／關於本校／本校校徽)，連結網址： http://www.nptu.edu.tw/files/11-1000-3314.php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2	學校名片統一格式。	請張主任（視藝系）協助秘書室將模版做出來。	秘書室 視藝系	秘書室 ：遵照辦理，待視藝系完成名片統一格式後，公佈於校徽網頁以利全校教職員下載利用，並擬公告週知。 視藝系 ：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3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空間需求。	請劉副校長瞭解您的需求，若需總務處配合，請總務處協助。	劉副校長室 總務處 原民中心	劉副校長室 ：已與林主任協商解決。 總務處 ：配合辦理。 原民中心 ：已於 3/13 日發文至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 104 年度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設立計畫暨業務執行計畫。資源中心空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間為六愛樓 2 樓原教中心辦公室前中庭。	
24	擬修正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管理辦法，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2）。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遵照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5	本校「幼兒園在職人員修習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班管理辦法」，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先試行 1 年再檢討。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遵照辦理，一年後若有問題再行檢討。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6	擬訂定校務發展暨評鑑中心所屬相關法規與草案共 1 件，請討論。	修正通過，第三點第（一）、（二）項文字部分，授權研究發展處、實習就業輔導處商訂，「利害關係人」名詞，若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有修正，授權研究發展處修正。研究發展處會後修正第三點第（一）、（二）項文字，如附件 3-2。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7	擬修正本校計畫約用人員約用及管理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4-2）。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依決議辦理並已公告轉知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8	擬訂定本校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5-2）。	秘書室	秘書室：依決議辦理，並已於秘書室網頁公告實習。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9	檢陳本校 103	照案通過（附件甲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先公告週知。	☐ 持續列管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學年度「分層負責明細表」一份，請討論。	-另附)，各單位若有修正意見，授權各單位於 5 月 31 日前提送意見至人事室定案。			☒ 解除管制
30	本校行政人員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際學術交流日上班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6）。	人事室	人事室：已公告週知，各單位留守輪值人員名冊均已收受。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1	擬修正本校學雜等費收費退費要點第三、四、五點規定草案，請討論。	修正通過，第五點第（二）項授權教務處做文字上修正或刪除，並於下次行政會議報告。教務處會後修正意見：第五點第一項第二款刪除及調整調次（如附件 7-2）。	教務處	教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2	本校游泳池暨體適能館經營方式，請討論。	撤回，請先送主管會報討論。	體育室	體育室：依指示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3	擬修正游泳池暨體適能館入場及租借使用收費標準，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9-2）。	體育室	體育室：依規定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4	擬訂定「本校優秀運動學生比賽績優獎勵要點」草案，請討論。	先予保留，請將體育署有列舉的項目，當成附件做為佐證資料，再送行政會議討論，獎勵名次是否列到 8 名？亦請於提會前再次考量。	體育室	體育室：將再參考相關資料後修正獎勵辦法，依指示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5	擬訂定本校「特	照案通過（附件	體育室	體育室：依規定辦理。。	☐ 持續列管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優運動學生獎勵要點」草案，請討論。	11-2)。			☒ 解除管制
36	擬訂定本校體育運動場館設施開放使用管理辦法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2-2），請體育室未來在管理辦法內研議夜間球場使用，有關照明的部分，是否回歸使用者付費，並有排除性的除外條款，例如：夜間上課、舉辦全校性活動、或全院性可向體育室申請者等。	體育室	體育室：將參考性質相近的學校之處理方式，依指示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7	擬訂定本校體育室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3-2）。	體育室	體育室：依規定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8	擬訂定本校獎助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實施辦法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4-2）。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依決議辦理並公告於本處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9	擬新訂本校「學生基本能力評核辦法」，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5-2）。	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0	擬新訂本校「學生英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6-2）。請通識教育中心研議：一、如何提升學生英語基本能力的門檻。二、替代性語言的設置。	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1	擬訂定本校「學生基本能力評核辦法【103 學	照案通過（附件 17）。	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年度(含)前民生/林森校區入學生適用】」，請討論。				
42	擬訂定本校「學生英(外)語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103 學年度(含)前民生/林森校區入學生適用】」，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8-2）。	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3	擬訂定本校「學生中文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103 學年度(含)前民生/林森校區入學生適用】」，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9-2）。	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4	擬訂定本校「學生資訊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103 學年度(含)前民生/林森校區入學生適用】」，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0-2）。	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5	擬新訂本校「學生游泳基本能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1-2）。	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6	擬訂定本校「學生游泳基本能	照案通過（附件 22-2）。	通識教育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依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力鑑別審核及輔導實施要點【103 學年度(含)前民生/ 林森校區入學生適用】，請討論。				
47	擬訂定本校新興工程興建作業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3-2）。	總務處	總務處：營繕組-已公告本組網頁。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8	擬修正本校公務車輛購置及租賃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4-2）。	總務處	總務處：事務組-已依決議公告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9	擬修正本校工友工作規則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5-3）。	總務處	總務處：事務組-已依決議公告實施。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0	擬修正本校單房間職務宿舍借用暨管理要點第 4 點、第 5 點、第 8 點、第 9 點、第 11 點及第 10~19 點點序變更，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6-3）。	總務處	總務處：保管組-本要點已於 104.03.16 發文，陳報教育部核備。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1	為便軟體之管理應用，建請屬各院系之軟體採購及預算編列，歸各院、系負責，請討論。	如屬多系使用（2 個系以上）軟體，採購時會知計網中心，建議使用網路版（多人使用版權），如屬專業軟體或較少人使用的軟體，由各系所自行提出。	計網中心	計網中心：軟體採購及管理依決議配合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2	擬修正本校學生比賽成績優	照案通過（附件 28-2）。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良獎勵要點草案，請討論。				
53	擬訂定本校學生社團輔導辦法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29-2）。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4	擬訂定本校學生自治團體設置及輔導辦法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30-2）。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5	擬訂定本校加強交通安全實施辦法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31-2）。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6	擬訂定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32-2）。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7	擬訂定本校學生車輛管理辦法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33-2）。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依決議辦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肆、行政會議列管項目補充說明：

一、劉副校長英偉

建議第 1、2、4、11、12、13、14、15 項持續列管，其他項目解除管制。

二、總務處陳永森總務長

關於借印申請，文書組已行文跟教育部及總統府申請，把國立屏東大學校印先做出來，相關文書作業已與相關單位研究過，目前先行文努力，找出問題點再做解決。

◎主席提示與說明

請人事室也一起努力。

三、通識教育中心傅東山主任

3 月 16 日召開本校校訓、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會議，由劉副校長主持，通識教育中心承辦，邀請幾位校務會議代表及語文專長等教師，建議校訓的草案是

「誠愛禮群」(如附件 B-另附),教育目標則以 97 年全國大專校長會議建議的「品德力、創新力、自學力、宏觀力、就業力」,有關學生核心能力分成「個人、專業、社會」3 個層面,把 2 校核心能力做了一些統整,將提到臨時校務會議審議。

◎主席提示與說明

謝謝會議委員很用心的為上次校務會議未決議的部分,做了最高共識度的結論,希望在 4 月 20 日臨時校務會議中能順利、快速的通過,讓申請進行國際認證的單位(資訊學院、管理學院)能引用。

四、進修推廣處鄭經文處長

- (一)關於幼保人員轉幼教人員專班,辦法已通過並開始執行,4 月 15 日簡章將公告上網,屆時請大家幫忙宣傳。
- (二)碩士班在職專班在 104 學年度納編為進修推廣處管理,也進用 2 位新進人員,後續新進人員的聘僱問題,請人事室協助系統的設定,也麻煩主計協助,這 2 位是專款專僱。
- (三)高屏澎東分署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的夥伴,將來有一些輔導上課的案件,可能要請各系相關專業教師協助幫忙。

伍、各單位報告：書面報告如附件 A(另附),口頭補充報告如下：

一、陳副校長坤樺

- (一)協助各學院辦理校務發展計畫公聽會;理學院安排在 4 月 15 日、人社院安排在 4 月 16 日、教育學院安排在 4 月 22 日、資訊學院安排在 5 月 11 日、管理學院安排在 6 月 1 日,未來會按整個期程,做整個學校的發展計畫。
- (二)關於統合視導,有些學校已開始進行,目前尚不確定本校統合視導日程,教育部只給我們一個答案:統合視導絕不會與校務評鑑同一年,校務評鑑應該在 106 年,昨(4/8)日召開統合視導統籌單位會議,請各單位將過去未完成的部分,儘速完成並補送資料。
- (三)關於第 2 週期評鑑自我改善部分,請各單位加緊努力!教師評鑑系統的部分,研發處已擬定校的指標,它可能還不太受大家接受,但在擬指標時,已把它放到最寬的程度,或許學校同仁有不同的意見,也希望同仁將意見反映到研發處,接下來我們會提到主管會報、行政會議、校務會議討論。
- (四)育成中心刻正規劃創業技能,校長曾帶領我們到高雄餐旅大學及正修科技大學觀摩,發現他們各有所長,尤其是正修科技大學,一個私立學校可以做得這麼好!我們也應急起直追,下星期起一個系、一個系的規劃幾個系開始起步,希望大家對育成中心給予支持!目前本校的產學合作案,並不是非常的多,最近的跡象有比較好,老師們也都願意加入;譬如:應化系黃子瑜老師也做了一些保養類化粧品的產品出來。

◎主席提示與說明

統合視導 8 大項目在視導時,就應該將平時的工作及紀錄呈現出來,請陳副校長讓每個項目負責的單位,一定要知悉那些指標是我們要做的,那些指標配了多少分數,請負責統合視導統籌單位的 8 位主管,與陳副校長好好的合作,先把工作做好。

二、教務處簡成熙教務長

書面資料（如附件 A-另附）在綜合業務組的第 9 項，目前這 2 個系尚未完成外審回來（資訊科學系申請更名為「電腦與多媒體應用學系」及教育學系申請增設「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希望能趕在 4 月 20 日的臨時校務會議中提出。

三、客家研究中心涂瑞洪主任

客家研究中心剛爭取到承辦 2015 客家青年領袖營，地點就在校。我們也在爭取多元群族之夜，除了客家及原住民學程同學之外，也希望找到國際的學生，也會儘快向客委會報告，屆時，希望原民中心、國際事務處協助。

四、通識教育中心傅東山主任

今年民生校區的一年級新生，還有一個中文門檻的檢測，因今年學期結束較晚，所以，我們會排在第 18 週的班週會時間，請一年級導師幫我們監考。

五、人事室呂秀丹秘書

- （一）本校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辦法草案已 email 給大家並公布，各位若有卓見，請提供給人事室，預計於 5 月的校級教評會先給各位委員看過後再提案至校務會議審議，校務會議審議過後再報部。
- （二）關於印信問題，103 年 7 月 31 日人事室已將本校暫行組織規程報部並獲教育部核定，人事室立即將教師及職員的員額編制表報部，之後教育部將暫行組織規程及職員的員額編制表報銓敘部，今年 2 月考試院及教育部對於暫行組織規程內計網中心稀少性技術人員有不同看法，銓敘部對於主計室及人事室的專門委員部分，要求我們要設組，主計室及人事室已奉校長核示設組，所以，印信就沒辦法申請。

六、實習就業輔導處許蔚農處長

校友之家目前進度已做到細部規劃，草圖會有一點點的更動，把交誼廳變成辦公室，如果招標順利、天候狀況良好，預計在 8 月底完工。

七、體育室林耀豐主任

游泳池及體適能館開辦 3 梯次的免費健康養生班，目前還有 2 梯次：4 月 28 日及 5 月 26 日，每個星期二的上午 7 時 50 分到 8 時 40 分。詳細情形將公布在體育室的網頁，歡迎本校教職員工踴躍報名參加。

八、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陳俊麟主任

屏東大學校園 APP 開發進度報告詳如附件 C，目前待解決問題，校園 APP 命名，學生很有創意的建議 NPTellU，另一問題是資訊同步網站抓取資料授權問題，預計 5 月底上線。

九、師資培育中心張慶勳主任

提醒各位系所主管，欲申請中等教育學程者，請於明（4/10）日下班前，將貴系的專門課程規劃送至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組。

十、人文社會學院伍鴻沂院長

- （一）文建會文資保護局昨至本院邀請參加成立文資保護學程，人社院已邀請文創

系、社發系、原民班等準備籌劃文資保護相關的學程，我們很希望屏商校區可能也有類似的需要，歡迎一起加入我們成立，這是在發展本地（屏東）的特色及保護值得保護的地方。

- (二) 上星期的國際交流日，人社院院長及音樂系主任一起訪問泉州師範學院，他們的反映皆很好，希望跟本校繼續交流，成效很好！
- (三) 本院音樂系樂團應空軍聯隊之邀，於下星期四（4/16）晚上 7 時在藝術館演出，歡迎我們的同仁一起參加。

十一、資訊學院王隆仁院長

- (一) 今天下午 2 時電通系邀請南星創速器朱宜振執行長為本系大四學生專題演講：「青年創業與學校作品之發展契機」。這樣的議題我們一直很關心，過去學生的專題作品，到底何去何從，都沒有做進一步的延續，教育部也非常重視學校的課程、一些申請計畫及後續的產出，有沒有商品化，或是上市或是創業的規劃，希望今天朱執行長能給電通系的主任、老師及同學一些建議，他也會為每一組的同學做講評，也因此劉主任今日無法前來參加行政會議。
- (二) 3 月 29 日至 4 月 1 日校際學術交流日，資訊學院由院長、資科系主任及系上老師一行人到泉州師範學院進行學術交流參訪，並且與泉州師範學院的院長、主任及師生座談，交換了整個閩臺專班合作的相關事宜，泉州師範學院對於與本校的合作也非常的滿意，也希望未來的合作，能更順利的進行推動。
- (三) 資訊學院申請 104 年度 IEET 認證事宜，目前安排 4 月 22 日（三）召開第 1 次認證推動指導委員會，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4 月 7 日已通知，將於今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 日至本校的資工系、資科系、資管系及電通系進行實地訪評作業。
- (四) 關於資訊學院申請博士班事宜，3 月 26 日已向高教司反映，3 月 30 日高教司招生科的承辦人致電於我，說明目前他們的認定是電通系的師資，雖然是資工系研究所的合聘教師，但他們的主聘還是在電通系，所以，還是不能列入，這個案子也就不能再做申復的申請。

◎主席提示與說明

去年請 3 個學院提 3 個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雖然書審時未過關，利用這個機會，謝謝 3 個學院所提的計畫，在提計畫的過程，就是進行院內能量的盤點，基本上好像過了門檻，但還是需要再努力！今年雖然沒有過，希望我們第 2 次就能成功！請提 3 個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的計畫召集人再加緊努力，今年的缺點在什麼地方，利用今年時間做補正並繼續努力！

十二、商管學院曾紀幸院長

- (一) 報告認證進度，目前各系已在積極撰寫華文商管學院認證（AACSB）認證審查申請書，預計 6 月 26 日完成初稿，7 月召開指導委員會，待資格審查通過後，預計 8 月中旬繳交申請書，顧問就會為我們做第 1 次說明。
- (二) 國際商管認證（AACSB）的部分，我們有派員到上海受訓，最近與新加坡亞洲分部的人員在洽商入會事宜。
- (三) 歡迎各位主管鼓勵學生，剛剛王院長提到成果商品化，商管學院有一個三創發展中心，鼓勵有意創業的同學，能組隊並經篩選之後，進駐三創發展中心

進行校內創業，目前比較積極的與企管系、行銷系再結合廠商力量，結合課程再與育成中心合作，4 月 20 日會與廠商洽談三方機會，如果能成功會有一個校園內部學生創業的團隊，能幫廠商經營網站，進行網路行銷，歡迎各系主管對學生創業培力有興趣，可送件到三創發展中心，希望學生畢業後要創業，就可直接進入校內的育成中心。

◎主席提示與說明

(一) 關於學生在學期間的創業學程、創業課程及相關的學分，希望研發處及各院院長關心一件事，臺科大已把學生創業的學程或學分，採計在畢業學分內，這對未來推動學生在畢業前的三創工作，有很大的鼓舞作用，有學校這麼做，我們就可以 follow。

(二) 剛剛王院長提到高軟跟南星創速器幫助學生專題的部分，送件了嗎？

◎資訊學院王隆仁院長

有些學生已送件，5 月 9 日的活動，資科系也將再派學生前往。

◎主席提示與說明

各位主管若有這些工作學生參與的第一手資料，請寫的簡單的資料給研發處，研發處可掌控未來的業務。再跟各位提示：春假期間有很多同仁到國外姐妹校交流參訪，都應該有個簡單的 memo 給國際事務處，國際事務處才能累積各單位的實績，請各位院長及系所主管配合，人事室對於各單位國外姐妹校交流參訪的報告彙整後，也請送一份給國際事務處，讓國際事務處瞭解有這樣的 credit 存在。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商管學院

案由：擬訂定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請 討論。

說明：

一、本學院為提升研究風氣，促進學術發展，特依據本學院設置辦法第八條之規定，設置學術委員會。

二、本委員會任務如下：

(一) 有關促進學術研究發展策略之研議。

(二) 本學院學術活動及學術著作出版工作之規劃。

(三) 學術活動、研究計畫暨出國參與學術會議校內補助案之審議。

(四) 本學院學生學術獎勵之審議。

(五) 國內、國外學術合作與交流事宜之研議。

(六) 其他有關學術發展事項之研議。其他有關學術發展事項之研議。

三、檢附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及其草案全文，詳如附件 1-1、1-2。

四、本要點業經商管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

五、本要點草案經法規委員會葉委員木水審閱潤飾在案。

辦法：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1-2）。

提案二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擬修正本中心教育學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規定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應合校之需，擬增聘資訊學院院長、商管學院院長為本中心教育學程當然委員。
- 二、本要點業經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04.03.09)師資培育中心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三、檢修正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2-1、2-2。

辦法：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附件 2-2)；第二點本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二) 當然委員：…「資訊學院、商管學院」、…修正為「資訊學院院長、管理學院院長」。

提案三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境外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妥善辦理境外專班招生及其試務工作，特依據大學法第二十四條及其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訂定境外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
- 二、檢附本校境外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3-1、3-2。

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並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3-2)。

提案四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與境外教育研究機構訂定學術合作書面約定注意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規範本校與國外及大陸地區高等教育研究機構訂定學術合作書面約定之有關事項，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定義書面約定層級之認定、書面約定原則，以及辦理之行政程序。
- 三、檢附本校與境外教育研究機構訂定學術合作書面約定注意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4-1、4-2。

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4-2)。

提案五

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與境外簽約學校交換教師作業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辦理本校與境外(包括大陸或港澳地區)簽約學校交換教師作業，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規範本校教師赴境外簽約學校進行交流，以及簽約學校前來本校進行交流之教師注意事項。
- 三、檢附本校與境外簽約學校交換教師作業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5-1、5-2。

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5-2）。

提案六

提案單位：體育室

案由：擬更改全校游泳比賽（水運會）日期，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 103 學年度行事曆，原游泳比賽日期為 104 年 5 月 20 日，茲因與台東大學舉辦之「第 27 屆木鐸盃運動競賽」日期（5 月 19-20 日）衝突，此項競賽總計有本校教職員 30 名及學生 82 名參賽。
- 二、為顧及游泳比賽之人力投入及學生之參賽權利，擬將游泳比賽日期延後至 5 月 27 日舉辦。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延後至 5 月 27 日舉辦。

提案七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學校付款予自然人，若為跨行匯款者，由受款人自行負擔跨行匯款手續費 30 元，請 討論。

說明：

- 一、教職員工、行政助理等為校工作者，均統一提供其在郵局或臺灣銀行的帳戶，供學校給付其所得。專案助理、工讀生及其他為校工作者，猶如本校廣義的員工，學校須多次的給付其所得，本於互利，宜配合學校匯款作業，提供其郵局或臺灣銀行的帳戶，逾此，由其自行負擔跨行匯款匯費。另學校為增益學生能力，開設多項收取保證金的資訊、語文類課程，退還保證金，若不規範，跨行匯款者將多。
- 二、於評選校務基金代理銀行時，雖已要求銀行承擔匯款予自然人的跨行匯款匯費 30 元，惟銀行也要求學校活期性存款須達日平均壹億貳仟萬元，未達者，將請學校自行負擔跨行匯款匯費。學校活期性存款的存量，應視學校資金狀況與給付需求，由學校自行調整，為達匯款予自然人免扣跨行匯款匯費 30 元，每增加 1 仟萬元的定期存款，學校的利息收入約年少 10 萬元。
- 三、本校目前委託台灣銀行、郵局及合作金庫銀行辦理轉存款業務，凡存入這三家金融機構的存款帳戶，均免扣匯費，學校已提供可免扣手續費的匯款通路，逾此可由受款人自行負擔匯費。
- 四、詢之鄰近學校屏東科技大學、高雄師範大學及中山大學，跨行匯款均由受款人自行負擔跨行匯款匯費。
- 五、若為禮賓演講及出席者，可保留此項給付由銀行承擔匯費，如中山大學由業務單位自行決定（與負擔）。

辦法：行政會議通過後，於學校首頁公告，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全校有電子郵件帳戶人員，將於 5 月 1 日起由受款人自行負擔跨行匯款匯費。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財物移動暫行處理原則名稱及部分規定一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因應合校之初，提供各單位遵循之移動處理原則，特制定本暫行處理原則，

並經 103 年 10 月 23 日本校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在案。

- 二、合校至今已逾 8 個月，有關財物移動及保管仍須有所規範，經評估本暫行處理原則仍有繼續施行之必要，並增列財物保管人之歸屬相關原則，以供同仁遵循（修正對照表暨草案全文如 6-1、6-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6-2）。

提案九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辦理科技部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支給作業要點附件表，請 討論。

說明：

- 一、科技部 104 年度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案業已來文，依本校辦理科技部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支給作業要點規定，申請教師應參考評分積點一覽表填妥申請表，由各系、所、學位學程會議初審及各學院會複審通過後，送學術委員會審議。
- 二、依科技部 104 度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徵求公告，獎勵對象為學術研究、產學研究或跨領域研究績效傑出人員，不含教學績效傑出人員、行政工作績效卓著人員及軍公教退休人員，惟本校辦理科技部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支給作業要點之參考評分積點一覽表將教學績效一併納入評分，爰擬將教學績效之積點刪除，並將擔任專業期刊編輯、專業學會理事長(會長)、理事、監事納入評分，以求評比教師學術研究方面之完整性。
- 三、本校辦理科技部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支給作業要點業經行政會議通過，修正亦同，惟因本案辦理期程在即，在不變動本校支給作業要點之主體下，奉鈞長批核後先行公告教師採用修正後之評分積點一覽表，以符科技部審查評比之相關內容。並提送本次行政會議審議追認通過（如附件 7-1、7-2）。

辦法：經行政會議修正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附件 7-2）；「評分積點一覽表」內「研究成果」項目（一）積點數 5 點修正為 6 點；「擔任專業學會理事長(會長)、理事、監事」項目（一）積點數每年 1 點修正為每年 2 點；擔任專業學會理事長(會長)、理事、監事」項目（二）積點數每年 2 點修正為每年 4 點。

提案十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產學及建教合作獎勵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與校外機構合作，獎勵其承接產學或建教合作計畫，以其研究成果促進產業發展，依據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4 款，擬訂定本校產學及建教合作獎勵要點。
- 二、檢附本校產學及建教合作獎勵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8-1 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8-2。

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本案撤回，請研發處與主計室及法規會秘書葉專委討論後，再提下次會議。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產學及建教合作計畫行政工作費分配暨業務績效衡量要點草案，

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要點依據本校產學及建教合作收入收支管理要點訂定之。
- 二、檢附本校產學及建教合作計畫行政工作費分配暨業務績效衡量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9-1 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9-2。

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本案撤回，請研發處與主計室及法規會秘書葉專委討論後，再提下次會議；請研發處邀集總務處、主計室及各院通盤考量第三點第一項（一）執行單位（系所中心）24 %之百分比是否提高。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研究發展處產學及建教合作計畫行政工作費分配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激勵工作士氣，提昇行政效能，依據本校產學及建教合作計畫行政工作費分配暨業務績效衡量要點訂定本校研究發展處產學及建教合作計畫行政工作費分配要點。
- 二、檢附本校研究發展處產學及建教合作計畫行政工作費分配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10-1 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10-2。

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本案撤回。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張鳳燕教授傑出論文獎學金設置要點，請 討論。

說明：本校為紀念張鳳燕教授，特設置張鳳燕教授傑出論文獎，以鼓勵本校研究生專心從事研究，提昇研究風氣與水準，擬定張鳳燕教授傑出論文獎設置要點草案說明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11-1、11-2）。

辦法：經行政會議決議後公告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11-2）。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規定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103年9月11日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之本校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規定：「本委員會以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通識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及教師代表六人組成。任期一學年，以副校長為召集人兼主席。並得增聘校外專家學者若干名擔任本委員會委員。」其中教師代表不由各學院推派。
- 二、擬刪除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有關推派校學術委員代表之規定。
- 三、本案經104年3月23日本院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 四、檢附本校教育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規定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12-1、12-2。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12-2）。

提案十五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處

案由：擬修正本校進修推廣處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04年3月23日臺教高(四)字第1040034998號函復辦理(如附件13-1)。
- 二、本校進修推廣處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附件13-2)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13-3)。
- 三、本校須於文到後二周內修正報部，即4月7日前報部備查。

辦法：本處依教育部函復說明修正，依時限先行報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13-3）。

提案十六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處

案由：有關屏商校區夜間課程因學生活動產生干擾問題改善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104年2月26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召開屏商校區夜間課程因學生活動產生干擾問題改善協調會議紀錄辦理。
- 二、會議決議：

（一）教學貳館部分：

1. 評估進修推廣處每個學系挑選二間教室安裝氣密窗之可行性。
2. 請學務處協助於學生會、學生議會、各系系學會、班會、學生社團社務大會等學生組織或團體集會時，加強宣導「教學貳館屬教學區，晚上不應舉辦活動，屢勸不聽時將依學生獎懲辦法論處」。
3. 請進修推廣處於教學貳館適當地點擺放「教學區請保持安寧」之立牌，俾發揮警示作用。

（二）籃球及排球場部分：

1. 本校一年一度的校級球類比賽係由體育室舉辦，可配合移至民生或林森校區舉辦。
2. 為避免球類比賽影響進修推廣處學生夜間上課，屏商校區排球場及靠近教學區之前二個籃球場於夜間七時後僅供練習使用，請學務處一併協助宣導。
3. 有關「屏商校區籃球及排球場於夜間七時後僅供練習使用」乙節，本學期擬先加強宣導，104 學年度起建請配合場地借用系統進行控管。
4. 建請評估建置大型透明隔音牆之可行性。

（三）建請體育室與總務處協同評估於屏商校區新建室內場館(多功能體育館)之可行性，使學生得於室內空間舉辦夜間競賽活動，俾兼顧進修推廣處學生上課及日間部學生舉辦活動之權益。

- 三、檢附屏商校區夜間課程因學生活動產生干擾問題改善協調會議紀錄（如附件14）。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惠請相關單位配合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請總務處研議清潔打掃時，避免噪音干擾及揚塵問題，請學務處考量將服務學習納入服務。

提案十七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進修推廣處學生會暨系學會活動補助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鼓勵進修推廣處學生會及各系學會舉辦校內外動靜態活動、並藉由活動加強學生間互動，以健全社團運作。
- 二、檢附本校進修推廣處學生會暨系學會活動補助要點草案全文（如附件15-1、15-2）。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本案退回，請併日間部訂定相關辦法。

提案十八

提案單位：實習就業輔導處

案由：修訂本校獎助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實施辦法第二條規定，請 討論。

說明：

- 一、因各類證照考試時間取得殊異限制，特修訂本辦法第二條規定。
- 二、檢附本校「獎助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實施辦法」逐條說明表16-1、全文如附件16-2及「學生申請獎勵證照流程」如附件16-3。

辦法：經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16-2）。

提案十九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頒發畢業生五育獎成績評定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促進德智體群美五育之發展，特訂定本要點。
- 二、檢附本校頒發畢業生五育獎成績評定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 17-1 及草案全文如附件 17-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附件 17-2）。

提案二十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103 學年度畢業典禮日期是否調整，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103）學年度畢業典禮日期，業經 103 年 10 月 23 日本校 103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訂於 104 年 6 月 13 日（星期六）辦理。
- 二、近日有學生反映，畢業典禮適逢 104 年警察特考及鐵路特考（6/13~6/15），已請畢聯會協助調查畢業班參加考試人數，統計數據將於會議中報告。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不調整，照原訂日期 104 年 6 月 13 日（星期六）辦理。

提案二十一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傳申教授清寒優秀獎學金設置要點草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傳申教授其父為屏東師範第一位教務主任，其母為前屏師附小教師；傳申教授為紀念早年其父母在屏師及附小任教時，惠澤眾多學子，希望能繼續秉持父母的精神，提攜屏教大之學生，特設置本獎學金，訂定本要點。
- 二、傳申教授清寒優秀獎學金設置要點相關規定。
- 三、檢附本校傳申教授清寒優秀獎學金設置要點草案逐點說明表如附件 18-1、暨草案全文如附件 18-2。

辦法：提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附件 18-2)；第一點…傳申教授其父為屏東師範第一位教務主任，修正為…傳申教授其父傅瑞熙為屏東師範學校第一位教務主任；第二點獎助對象：本校合校前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相關系所…，修正為獎助對象：本校相關系所…。

柒、臨時動議：(討論)

一、教學資源中心簡光明主任

關於老師借閱圖書期限，好像以前借閱期限較長，目前借閱時間較短，通知老師圖書借閱屆期時間好像也縮短了，很快就被罰款了。

◎圖書館邢廣民館長

圖書到期通知，原屏教大是 3 天，最近接到一些老師反映，建議希望能提早通知到 5 天，這部分我們會評估改變，關於借期是參考各主要大學的作法，這個案子行政會議報告過，校長指示試行一段時間，過程中可能有些原教大的老師還不是很適應，會後將彙整老師意見再做評估，如果能更好，將再做修改。(根據圖書資料借還要點，本校專任與專案教師如因教學與研究需求，欲延長借閱期限時，可向本館流通台提出申請，借期得彈性放寬至一百二十日，且申請核可之借書，不受讀者預約，借期縮短之限制，盼望老師能多加利用。)

二、屏商校區學生會何佳蓉會長

最近學生宿舍問題鬧得沸沸揚揚的，我發現滿多原屏教大同學對於租屋還是不太瞭解，學生會參考中央大學租屋博覽會，會內討論後認為這些活動還是不宜由學生辦理，建議由學校辦理租屋博覽會，邀請一些房東、法律顧問、有租屋經驗的學長姐來擺攤，讓大家參觀。

◎學生事務處陳芸楷代理軍訓室主任

5 月預計辦理 2 場租賃講座及賃居博覽會，我們會邀請一些獲核可想租賃的房東來校擺攤。

◎主席提示與說明

拜託各位系所主管，如果同學對於 104 學年度新的住宿辦法有任何意見，請各系所幫忙對學生說明，目前有少數家長堅持劉前校長的口頭承諾，我們也尊重並已延了 1 年才執行，學務處也做了努力。再次拜託系所主管，如果有家長向系上反映，請系辦協助學校，我也交代學務處生輔組，再怎樣都不能生氣，

也不能掛人電話，請各位系所主管交代轉知，特別是屏教大的系所主管。

三、應用化學系張雯惠主任

我要延續圖書屆期罰款的事情，學校的 email 信箱，以前教大攔 2 次且有很多垃圾信件，現在的隔離信都只有一封。然後，我的信箱可以一天收 50~60 封的垃圾信件，有時重要的信件就被濾到垃圾信件，上個月通知我圖書屆期罰款的信件，就被濾到垃圾信件，等我接到信時，已是被罰錢的信件。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陳俊麟主任

請張主任到網路組，請網路組同仁協助您！

◎圖書館邢允民館長

前陣子收到較多這樣的反映，我們也公告回應，如果是用 yahoo 或 gmail 確實可能被擋到信，希望全校的師生儘量用學校的 email(如確實有使用學校 email 信箱，而圖書館到期通知卻被阻擋情形，也請與期刊資訊組連絡)。

捌、主席結語：今天會議非常有效率，會議就到此為止，謝謝大家！

玖、散會：同日下午 4 時 30 分

國立屏東大學提升電子公文系統速度協調會第一次追蹤事項管考表

項次	追蹤事項	期限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請先從資料庫、INDEX 調教與系統中小 bug 修正等部分，於一個星期內進行局部改善。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吳技士崙愷建議)	1 星期內 (104 年 3 月 10 日)	(1)資料庫的 INDEX 應該適當調教並自動定期重建。 帝緯回覆：已建立 (2)資料庫的相容性層級原設定為 SQL 2005(90)應可改為 SQL 2008(100)。 帝緯回覆：已調整 (3)資料庫 tempDB 的初始大小設定太小(原設定初始為 8MB 但已長到 97MB)，應一開始就初始為 100MB 節省擴增時間。 帝緯回覆：目前已成長 157MB 可用空間 154MB，改原設定初始為一開始查大量資料有差，目前更改無效果 (4)資料庫的 NPTUOPNET 大小到達 22.7G(其中有 17.3G 的交易紀錄)，以前屏商時期只有 2.7G。 帝緯回覆：已清 LOG，整體目前約 5.6G (5)SQL 的 CPU 優先權應該提升，SQL 管理介面->屬性->處理器->提高 SQL 優先權打勾。 帝緯回覆：已調整 (6)D:\DB_Backup\NPTUOPNEE_FRI.bak 空間占用 217G，設定是	104 年 3 月 9 日帝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蕭志昌先生 E-mail 回覆。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1：本校提升電子公文系統速度協調會第一次追蹤事項管考表

項次	追蹤事項	期限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否有問題。 帝緯回覆:已更改設為覆寫 (7)另外，建議 master 資料庫也定期備份，並擇期進行災難復原演練，確保有成功備份。 帝緯回覆:已增加定期備份設定	
2	公文系統封裝改為 Server 版封裝之升級改版，希望於 3 月底前完前，若無法於 3 月底前完成，請派員說明或提出具體方案與時程。	3 月底前 (104 年 3 月 31 日)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	三校(屏東科技大學、高雄餐旅大學與本校)上傳、存檔速度之評估報告，請於 3 月底前提出。(陳總務長永森建議)	3 月底前 (104 年 3 月 31 日)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1	新大學校歌、校訓。	1、校訓由通識中心提案處理。 2、請各單位製作簡介內容，11 月 3 日前提供英文簡介資料。 3、新大學校歌、校簡介、院特色簡介、DVD、powerpoint 自動播放檔等，請秘書室公關組與劉副校長主導編輯工作，請視覺藝術學系及文化创意產業學系協助設計美工的部分。 4、請音樂學系及中文系為學校創作一首校歌。	秘書室 通識中心 視藝系 劉副校長室 人文社會學院 音樂系	秘書室 通識中心 視藝系 劉副校長室 人文社會學院 音樂系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	中、英文網頁建置。	1、請各單位就各單位英語網頁先做一個 translation。 2、原則上還是請各單位依秘書室提供的內容範例，自行先完成各自的中英文網頁，必要時再尋求校內支援，各系也可彼此互相	秘書室	秘書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尋求支援，若不行再尋求外部支援。 3、請各單位於 104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資料繳交。			
3	本校的游泳池及體適能館營運成本。	1、本校的游泳池及體適能館成本部分含維護管理費約 209 萬，人事費約 140 萬 2、是不是打聽一下中正游泳池、寶清游泳池、屏東市立游泳池等，營運成本是否這麼高？ 3、請主計室跟劉副校長與體育室研議一下。	體育室 主計室 劉副校長室	體育室 主計室 劉副校長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4	電子公文系統問題。	公文系統要求廠商一週內完成改進，請計網中心與總務處文書組隨時注意改善情形。	計網中心 總務處	計網中心 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5	數位學習平台資料存取異常問題。	1、技術的部分，請計網中心幫忙看一下，資訊學院資工系的同仁或是其他系對此系統熟悉者，也請支援一下， 2、教學資源中心這套系統的備	教學資源中心 計網中心 資訊學院	教資中心 計網中心 資訊學院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援計畫，請簡主任提專案出來。 3、目前維修契約是與慈暉簽訂的，在危急時，也要請他們加派人力處理，並明定於契約中。 4、備援系統，請計網中心及資訊學院協助。			
6	學校關防借印問題。	學校關防目前是借印，希望今年畢業生的畢業證書上不是蓋借印的關防，請努力溝通一下。	總務處	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7	師生實務增能計畫，業管及管考單位？	請劉副校長邀集實習就業輔導處、教學資源中心、研究發展處及 3 個學院（商管學院、資訊學院、人文社會學院）的院長協調。	劉副校長室 實習就業輔導處 教學資源中心 研究發展處 商管學院 資訊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劉副校長室 實習就業輔導處 教學資源中心 研究發展處 商管學院 資訊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8	105 年預算關於影印機、冷氣機、數位講桌、資料庫的編列，由各學院、學系編列，還是由統籌單位編	有關硬體設備部分，請與劉副校長討論，考量是以計畫型經費或個案處理。	劉副校長室 主計室 總務處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劉副校長室 主計室 總務處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列。		學院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商管學院	
9	屏東縣政府 SBIR 計畫申請。	請陳副校長及王學務長傳達，屏東縣政府非常希望我們的老師都能申請 SBIR 的計畫，請研發處及學務處安排於這學期第 1 次的導師會議時間為每位老師做說明。	研發處 學務處	研發處 學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0	美國休士頓大學校長及師長來訪商談教育合作事宜。	請教育學院相關系所及張院長跟國際事務處聯繫，期能與對方建立不錯的學術合作關係。	教育學院 (系所由院彙整填覆) 國際事務處	教育學院 國際事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1	請學海(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學海築夢)計畫的推動。	請國際事務將相關訊息讓我們系所主管瞭解，也請系所主管未來鼓勵同學透過這 3 個計畫，申請不同的期程到國外交流。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2	統合視導 8 大項目統籌單位的配合。	統合視導 8 大項目在視導時，就應該將平時的工作及紀錄呈現出來，請陳副校長讓每個項目負責的單位，一定要知悉那些指標是我們要做的，那些指標配了多少分數，請負責統合視導統籌單位的 8 位主管，	研發處 教務處 進修推廣處 總務處 學務處 教學資源中心 諮詢中心 秘書室 國際事務處	研發處 教務處 進修推廣處 總務處 學務處 教學資源中心 諮詢中心 秘書室 國際事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與陳副校長好好的合作，先把工作做好。			
13	學生創業課程及相關學分於畢業學分內的採計。	學生在學期間的創業學程、創業課程及相關的學分，希望研發處及各院院長關心一件事，臺科大已把學生創業的學程或學分，採計在畢業學分內，這對未來推動學生在畢業前的三創工作，有很大的鼓舞作用，有學校這麼做，我們就可以 follow。	研發處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教務處	研發處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教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4	申請計畫、參訪活動實績的知會相關單位。	1、各位主管若有這些工作（高軟跟南星創速器幫助學生專題的申請計畫及後續的產出）學生參與的第一手資料，請寫的簡單的資料給研發處，研發處可掌控未來的業務。 2、春假期間有很多同仁到國外姐妹校交流參訪，都應該有個簡單的 memo 給國際事務處，國際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研發處 國際事務處 人事室	教育學院 理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 資訊學院 商管學院 研發處 國際事務處 人事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事務處才能累積各單位的實績，請各位院長及系所主管配合 3、人事室對於各單位國外姐妹校交流參訪的報告彙整後，也請送一份給國際事務處，讓國際事務處瞭解有這樣的 credit 存在。			
15	擬訂定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2）。	商管學院	商管學院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6	擬修正本中心教育學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規定草案，請討論。	修正通過（附件 2-2）；第二點本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二) 當然委員：…「資訊學院、商管學院」…修正為「資訊學院院長、管理學院院長」。	師資培育中心	師資培育中心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7	擬訂定本校境外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3-2）。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8	擬訂定本校與境外教育研究機構訂定學術合作書面約定注意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4-2）。	國際事務處	國際事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19	擬訂定本校與	照案通過（附件	國際事務	國際事務處	☐ 持續列管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境外簽約學校交換教師作業要點草案，請討論。	5-2)。	處		☐ 解除管制
20	擬更改全校游泳比賽（水運會）日期，請討論。	照案通過，延後至 5 月 27 日舉辦。	體育室	體育室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1	學校付款予自然人，若為跨行匯款者，由受款人自行負擔跨行匯款手續費 30 元，請討論。	照案通過。	總務處	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2	擬修正本校財物移動暫行處理原則名稱及部分規定一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6-2）。	總務處	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3	擬修正本校辦理科技部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支給作業要點附件表，請討論。	修正通過（附件 7-2）；「評分積點一覽表」內「研究成果」項目（一）積點數 5 點修正為 6 點；「擔任專業學會理事長（會長）、理事、監事」項目（一）積點數每年 1 點修正為每年 2 點；擔任專業學會理事長（會長）、理事、監事」項目（二）積點數每年 2 點修正為每年 4 點。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4	擬訂定本校產學及建教合作	本案撤回，請研發處與主計室及法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獎勵要點草案，請討論。	規會秘書葉專委討論後，再提下次會議。			
25	擬訂定本校產學及建教合作計畫行政工作費分配暨業務績效衡量要點草案，請討論。	本案撤回，請研發處與主計室及法規會秘書葉專委討論後，再提下次會議；請研發處邀集總務處、主計室及各院通盤考量第三點第一項（一）執行單位（系所中心）24%之百分比是否提高。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6	擬訂定本校研究發展處產學及建教合作計畫行政工作費分配要點草案，請討論。	本案撤回。	研究發展處	研究發展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7	擬訂定本校張鳳燕教授傑出論文獎學金設置要點，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1-2）。	教務處	教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8	擬修正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規定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2-2）。	教育學院	教育學院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29	擬修正本校進修推廣處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3-3）。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0	有關屏商校區夜間課程因學	決議：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請總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 請總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生活動產生干擾問題改善案，請討論。	務處研議清潔打掃時，避免噪音干擾及揚塵問題，請學務處考量將服務學習納入服務。	請總務處 學務處	學務處	
31	擬訂定本校進修推廣處學生會暨系學會活動補助要點草案，請討論。	本案退回，請併日間部訂定相關辦法。	進修推廣處	進修推廣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2	修訂本校獎助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實施辦法第二條規定，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6-2）。	實習就業輔導處	實習就業輔導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3	擬訂定本校頒發畢業生五育獎成績評定要點草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7-2）。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4	103 學年度畢業典禮日期是否調整，請討論。	不調整，照原訂日期 104 年 6 月 13 日（星期六）辦理。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35	擬訂定本校傅申教授清寒優秀獎學金設置要點草案，請討論。	修正通過（附件 18-2）；第一點…傅申教授其父為屏東師範第一位教務主任，修正為…傅申教授其父傅瑞熙為屏東師範學校第一位教務主任；第二點獎助對象：本校合校前原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相關系所…，修正為獎助對象：本校相關	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處	☐ 持續列管 ☐ 解除管制

附錄 2：第 7 次行政會議列管項目

項次	提議/提案事項	主席提示/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管考情形
		系所…。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0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地點：本校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 3 會議室

主席：古校長源光

一、出席人員如下：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1	校長室	校長	古源光	古源光
2	行政副校長室	副校長	劉英偉	劉英偉
3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陳坤樟	陳坤樟
4	學術副校長室	副校長	林勤豐	林勤豐
5	教務處	教務長	簡成熙	簡成熙
6	學生事務處	學務長	王慧蘭	陳芳梅代
7	總務處	總務長	陳永森	陳永森
8	秘書室	主任秘書	劉英偉 (行政副校長代理)	劉英偉
9	研究發展處	研發長	陳坤樟 (學術副校長代理)	陳坤樟
10	國際事務處	國際長	孫敏芝	孫敏芝
11	圖書館	館長	邢厂民	邢厂民
12	實習就業輔導處	處長	許蔚農	許蔚農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13	進修推廣處	處長	鄭經文	鄭經文
14	體育室	室主任	林耀豐	林耀豐
15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主任	陳俊麟	陳俊麟
16	教學資源中心	主任	簡光明	簡光明
17	諮商中心	主任	李百麟	李百麟
18	客家研究中心	主任	涂瑞洪	涂瑞洪
19	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	主任	林春鳳	
20	語言中心	主任	張理宏	張理宏
21	特殊教育中心	主任	侯雅齡	請假
22	特殊教育學系	主任	侯雅齡	請假
23	通識教育中心	主任	傅東山	傅東山
24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	張慶勳	張慶勳
25	教育學院	院長	張慶勳	張慶勳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26	教育行政研究所	所長	李銘義	請假
27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主任	陳慶福	陳慶福
28	教育學系	主任	郭明堂	郭明堂
29	幼兒教育學系	主任	陳雅鈴	陳雅鈴
30	理學院	院長	林曉雯	林曉雯
31	科普傳播學系(含數理教育碩士班)	系主任	徐偉民	徐偉民
32	應用化學系	主任	張雯惠	張雯惠
33	應用數學系	主任	郭錦煌	郭錦煌
34	應用物理系	主任	曾耀霆	曾耀霆
35	體育學系	主任	林琮智	林琮智
36	人文社會學院	院長	伍鴻沂	伍鴻沂
37	應用英語學系	主任	伍鴻沂	伍鴻沂
38	中國語文學系	主任	柯明傑	柯明傑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39	社會發展學系	主任	曾光正	曾光正
40	英語學系	主任	陳庸	陳庸
41	視覺藝術學系	主任	張繼文	張繼文
42	音樂學系	主任	陳藝苑	陳藝苑
43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主任	施百俊	施百俊
44	應用日語學系	主任	張月環	張月環
45	資訊學院	院長	王隆仁	王隆仁
46	電腦與通訊學系	系主任	劉仁俊	請假
47	資訊科學系	主任	王朱福	王朱福
48	資訊工程學系	主任	莊作彬	莊作彬
49	商管學院	院長	曾紀幸	曾紀幸
50	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	主任	李國榮	
51	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	主任	陳宗輝	
52	休閒事業經營學系	主任	黃勝雄	黃勝雄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號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53	不動產經營學系	主任	賴碧瑩	賴碧瑩
54	企業管理學系	主任	廖曜生	廖曜生
55	國際貿易學系	主任	黃財源	黃財源
56	資訊管理學系	主任	魏大雅	魏大雅
57	財務金融學系	主任	邱炳乾	
58	會計學系	主任	朱全斌	朱全斌
59	附設實小	校長	葉運偉	葉運偉
60	主計室	主任	周孟觀	周孟觀
61	人事室	主任	林忠孝	呂秀代

二、列席人員如下：

序號	單位	班級	姓名	簽到
1	學生代表	民生校區 學治會會長	廖克侃	
2	學生代表	民生校區 學議會議長	陳文清	陳文清
3	學生代表	屏商校區 學生會會長	何佳蓉	何佳蓉
4	學生代表	屏商校區 學議會議長	黃蕙璇	楊千慧 (代) 蘇新穎 (代)

國立屏東大學 103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簽到表

序 號	單 位	班 級	姓 名	簽 到
5	學生代表	進修部 學議會議 長	黃睦佑	
6	學生代表	進修部 學生會會長	林鳳嫻	